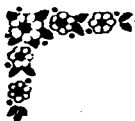




一对白色的羽翼，悄然现形……

迷月擒鹰

台湾 席 绢



迷月擒鴈

席 絹 著

內蒙古人民出版社



责任编辑：晓 涛

封面设计：文 苑

小老虎系列

迷月擒鹰

(台湾)席 绢 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)

内蒙古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:6 字数:128 千字

1998 年 8 月第 1 版 199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-5 000

ISBN 7-204-03242-8/1·557 定价:9.80 元

序 曲

传言在浩瀚的宇宙中，存在着无数不同的空间，它们各在不同的结界与人界并存，而“神界”正是其中的一个另类世界。

传说生长在神界里的神族，除了有对白色羽翼于人类之外，外貌及身形皆与人类相同。

神族是少数长寿的族群，他们从出生到二十几这段期间为成长期，过了二十岁才算是成人，彼此后容貌和身开动将会缓慢老化。例：相当于人界二十五岁的模样，在神界的年龄是五百万，三十岁则是一千岁，依此类推。也就是说，神界的人过了二十岁之后，每一百年的生长变化是人界的一年。

与神族比邻而居的族群是魔族。魔族的侵略性强，于是神族为了抵抗他们的侵犯，自成年后便开始修练“神法术”，以此增强法捍卫家园。

而神族之所以会有法力，其根源来自于“生命之泉”。那是种天然神泉，能自行释放能量及吸收能量，

迷 月 摘 魔

是供给神力、施展法术的主要来源。

神泉被镇封在十公分长的水晶圆柱里，凡是年龄届满成年均可分配一只，必须随身佩带，如人界的身分证或护照之类的代表。所不同的是它另有增强法力、延长寿命，以及抵挡外来伤害的功能。

“生命之泉”的正常色泽为天蓝色，但经长年修练，便会转为深蓝或最高境界的绿色；反之，当它转为透明的白色时，则是神泉已无法力。所以，失去“生命之泉”如同失去法力，相对的，寿命亦不能达到千岁或至万岁。

神族是和善的一族，他们虽有高深的“神法术”，却不以此神力侵犯异族，但是若有异族来犯，他们会全力以赴，绝对不手下留情。

据传，统治神界的“天神”，是“神皇”的第七个儿子，其相貌俊美无比，又拥有至高的法力，向来深得神族人所爱戴及崇拜。

然而，近二十年来天神极少现身在族人面前，于是有关他的形踪传言甚烈；有人说他生了重病，无法走出“神殿”；又有人说他将自己关在荒岭的穴洞，进而修练高深法术；还有人说他因寻不到昔日的爱人，已死在人界……这些荒谬说法至今仍在神界的各个角落流传着。

而关于天神的真正去向，与揭开神界的神秘面纱，将由此开始……

第一章

小

老

虎

系

列

神界

在四周闪着耀眼光芒的水晶城堡里，住着一名年龄已达一万二千零二岁的“神法师”。她是神族里最高龄的人瑞，大伙称她为“迦那婆婆”。

高龄使迦那婆婆的白发垂地、满脸皱纹，而她若不是靠着不断翻新的驻颜法术替自己撑着脸皮，恐怕她那张老脸早不能见人了。

迦那婆婆有一得意门生名叫“迷月”，她不但长得极美，也很聪明，在众多的学徒里，就属她最得迦那婆婆疼爱了。

“我要去人界！”迷月与迦那婆婆在学习神法术的当头，毫无预警地冒出这石破天惊的一句话，震得迦那婆婆掉了手中的水晶棒，霎时呛鼻的浓烟由断裂的水晶奔涌而出，呛得两人直咳着。

迦那婆婆左手掩鼻，右手往空中一挥，烟雾便快速收入她的袍袖中，只剩满地的水晶碎片。

迷月搞鹰

“你看，你把我好不容易才研发出来的驻颜法术毁了！”眼看心血泡汤，迦那婆婆忍不住抱怨。

迦那婆婆是神界的尊才，迷月知道她见多识广，要前往人界非她帮忙不可，才会向她透露“天机”，没想到会吓着她老人家。

“是你自己没拿好水晶棒，怎么可以怪我呢？”迷月一双无辜的星眸，直盯着迦那婆婆脸上越见深明的纹路，还顽皮地用手数着上头的细纹。

“还说呢，好端端的，干啥要去人界？”迦那婆婆没好气地拂开她的手，朝地上呼口气，原先躺在地上的水晶碎片瞬间消失无踪。

“找天神呀！我听说天神在人界寻找他的爱人，不是吗？”虽然族人对天神的传说纷纭，但是迷月很清楚这件事。

天神为了寻找被放逐到人界的魔界妖精，舍弃天神的崇高尊位私自到人界，件事“神皇”一直不敢宣扬，就怕魔界的魔王知悉后乘机侵犯神界，怎么迷月会知道呢？迦那婆婆满心猜疑。

“是谁告诉你天神去了人界？”天神隐身在环境复杂的人界，迷月要从何找起？她把事情看得太简单

了。

“是孛尔偷偷告诉我的。”她队在迦那婆婆的耳边小声说着。

孛尔是天神的贴身护卫之一，也是迷月的追求者，难怪他会对迷月守不住口。“你找天神做啥？”迦那婆婆有不好的预感。

“我听说只要解开封印就会变成人类，所以想请天神帮迷星解开封印，好让她可以到人界跟爱人生活在一起。”封印一解，羽翼及法力从此消失，生命之泉也相对没作用。神族里只有神皇和天神能解封印，迷月知道神皇不可能帮这个忙，而天神是个痴情种，请他帮忙多少有希望。

迷星的事迦那婆婆知道。一前迷星爱上不小心跑进神界的男人，最后为了不想见他死在神界，硬是用她的“生命之泉”送他回人界，从此守着“两界”遥隔的相思日子。而迷月就是不忍见迷星因思念爱人整日神魂落魄，才会自告奋勇到人界找天神。

“行不通！天神不会随便帮人解封印的。再说，私自到人界会触犯神规，你不能去！”迦那婆婆摇晃着头颅，一头垂地白发跟着晃动起来。

“既然天神肯为了爱远走人界，自然懂得爱人

迷月擒魔

的道理，他会成全有情人的。”迷月扯着迦那婆婆的袍子，百般娇媚地撒娇着说：“我知道您老人家最疼我了，若是我‘不小心’犯了神规，你也会帮我不是吗？”

迦那婆婆是“神皇”的姑妈、天神的姑婆，有神出面求情准是大事化小、小事化无。迷月仗着迦那婆婆疼她，又是她的“神法师”，若是她真出了事，迦那婆婆绝不袖手旁观，因此她一点也不担心后果。

“事情没你想得那么简单。先别说天神是否愿意帮你和你犯神规这两档事，光是人界的复杂就不是你应付得来，我怕你还没的到天神就死在人界了！”这丫头老喜欢冲动行事，也不想想人界跟神界是南辕北辙的两个世界，真教人担心。

“我都有神力驱赶魔界的人侵者，区区没有法力的人算什么？”她轻嗤道。

“你太小看那个没有法力的世界了。你知道吗？一旦踏入人界，只要你一使用法术，你的元气就会大伤，屈晨不只是精神疲累，就连‘生命之泉’的法力也会迅速消失。等你的‘生命之泉’消耗殆尽，性命就岌岌可危了。”

“是吗？那天神为什么可以在人界一待就是二十多

年呢？”该不是迦那婆婆为了阻止她到人界，瞎掰出那些话来吧？

迦那婆婆移动干瘪的身子，缓慢走到窗口，遥望远方的“神殿”，忍不住想起久无音讯的天神，开口道：

“天神有‘龙灵珠’护体，他在人界跟神界无异，但是你不同。你的‘生命之泉’到了人界就算不使用法术，也会因让你适应那里的磁场而慢慢消失。在神界没‘生命之泉’你还能活着，在人界没‘生命之泉’的保护你会死的。”

“既然如此，我在‘生命之泉’未消失之前赶回来不就得了。”迷月紧跟到窗口，不放弃争取。

“现在跟你说再多你也不懂，总之你不能去就是。”未亲历其无法体会出这一切，迦那婆婆懒得跟她解释太多。

“不，我一定要去！为了让有情人终成眷属，无论如何，人界我是去定了！”说到激动处，迷月背后的白色羽翼跟着挥展开来，看似心意已定，恨不得立刻飞到人界。

迦那婆婆见状拉住她，“你想干啥？”

迷月赌气嘟着嘴说：“去人界呀！”

迷月向来任性，看来是挡不了她了。算了，与

迷月摘魔

小

老

虎

系

列

其让她胡闯人界在枉送性命，不如帮她一把。迷月很聪明，相信她在有限时间内找不到天神，会知难而退乖乖回到神界。这么想后，迦那婆婆决定顺她的意。

“人界的语^言文^本几百种，人^锁服下我精制面成的‘百灵丹’，怎么跟他们沟通？”当初迷星就是来向她索取‘百灵丹’，她才知道迷星和人界入侵者往来的事。

“你让我去了？”她的双眸烂亮，洁净的小脸绽开一抹笑面。

没她的辙，迦那婆婆只好点头，“就算你要去，也得等到月圆才走得了。”

月圆？不是随时能走吗？“为什么？”

“你的法力不够，要等月圆，结界的威力减弱你才出得去；相同的，你也只能等月圆才能回来。还有，到了人界之后，你不能让任何人知道你是神的人，更不能让他们看见你的翅膀，要不然他们会当你是妖怪，把你抓起来研究。记住，你得在‘生命之泉’的法力消失前赶回来……”

迦那婆婆的殷殷叮咛，迷月一句也没敢忘。



迷月擒魔

神兵情报组总部

窗外的阵阵和风，经由敞开的窗口灌入屋内，吹得墙面上垂挂的画像啪啪地响……

那幅画里是个长发及腰、背后有对黑色羽翼的美丽女子。她紧抿着悒郁的唇线，深幽的眸中泛漫着令人悸动的忧伤，而那张绝美的容颜上，写满凄怆与哀愁；显而易见，~~车~~^画着已成功地表达出她内心的悲怅。

是什么事，让这名女子如此伤心欲绝？

天鹰伫立在画像前，细细品味这幅画，同时因画中女子的神韵而迷惑。

从他进组织，就看到这幅画挂在这里，据说它跟在飞龙身边已经二十几年了，而世上真有此人吗？又为何飞龙执意寻找画中女子？天座对此相当怀疑。

“怎么你也对这幅画有兴趣？”聚精会神的天鹰没注意到飞龙进来，直到他的声音出现，才发现飞龙已站在他背后。

“这么美的女人谁会对她没兴趣呢？不过她美得太不真实了。”天座回首一笑，“你是打哪里弄来这幅画像？”

“一个朋友送的。”飞龙轻描淡写带过。

迷月摘魔

“你还没对她死心，是吗？”天鹰如探测器的眼神，直直探向飞龙。

飞龙笑了笑，没回答他的问题，迳自来到窗口关起窗户，让飘扬的画像静止下来。

天座的目光追着飞龙的身影，对浑身布满神秘色彩的他好奇不已。

过去天座曾花费不少心思挖掘飞龙^{飞龙}的出身，最后却都徒劳无功，没半点进展。但是他不气馁，仍经常在暗中打探，连这一刻也不放弃观察他。

飞龙有将近一百九十公分的向，配上一身古铜色的结实肌肉，常使人误以为他是运动员或杂志上的时装模特儿。而他立体俊美的五官，似艺术家精细刻画而成，不必矫作便能逸散出令人臣服的王者气势。就连他站立不动、沉默不语，也会被他身上那股自然放射的强悍气焰给震慑住。

现下飞龙身穿背心，天鹰清楚看见他的右臂上有只飞跃的青龙口吐银珠，色泽鲜明、栩栩如生，好似与生俱来而非后天杰作。

见飞龙默不作声，天鹰继续发问：“这个女人看起来很哀伤，你知道是怎么回事吗？”

飞龙倚着窗，阴郁的神色带抹淡然的愁绪，“因为

她的爱人死了。”

“哦？她是谁？她的爱人又是谁？”这是第一次听飞龙提起画像的事，他有些讶异，却也不忘满足一下好奇心。

“她是魔界的妖精，她的爱人是神界的天神。”飞龙的眼神锁在画像上，眼中有着无限的眷恋。

“听你的口气，好象这幅画的背后还有一段故事，是吧？”天座一直对这幅画有兴趣，只是几次试探都得不到答案。今天难得飞龙愿意起头，多少有点希望，他不会放过这个机会多挖点“内幕”出来。

飞龙闭起双眼，表情像似沉入回忆中，低着嗓子道出：“传说自古以来神、魔两界各视对方为敌，经年为争夺‘龙灵珠’而大动干戈，导致他们_中势不两立。也因此神、魔相恋是种禁忌，于法不容，违者以死论罪。然而，上苍捉弄，魔界妖精和神界天神相爱。魔王知悉此呈大为震怒，便使计拆散他们，最后还杀了天神，为此，妖精伤痛欲绝……”

“原来是一出爱情悲剧。这个神话故事是谁编的，怎么不弄点快乐的气氛，让他们来个 Happy End-ing 呢？”以悲剧收场的故事总是教人悲凄，他不喜

迷月摘魔

欢。

飞龙缓缓张开眼，“你别紧张，故事还没完呢！”

“还有？”敢情是分上、下两集？

“妖精得知‘龙灵珠’能让死人复活，便冒死从魔王那里骗来‘龙灵珠’救活天神。妖精所犯的罪本该处死，但是魔王很爱妖精，故锁住她的记忆，将她冰封在‘寒冰穴’，打算一千年后再将她放逐到人界自生自灭……”

“而你信以为真，到处打听她的下落？这只是一个故事，你不该太沉迷才对。世上不会有这个女人，故事也不会是真的，你该醒醒了！”他轻笑一声，走到飞龙面前，搭着他的肩说：“现在是科技时代，太空梭都能登陆火星，再不久人类就可以上火星观光，你知道吗？”

飞龙摆手一笑，对他的话不予置评。“故事听完了，你是不是可以告诉我，你找我何事？”

“我是来辞行的。”想到即将度假去，天鹰就心花怒放。

“你一次累积两个月的假期，打算上哪里去？”

“先回香港再说。我再不回家，我爸、妈都

快不认识我了。怎么样，想不想跟我到香港？说不定魔界妖精就在香港喔……”天鹰故意消遣他。

“不了，我还有好多事要做走不开身，你自己好好玩吧！祝你一路顺风！”飞龙和他握别。

就这样，沈天鹰道别了飞龙，踏上回家的路。

☎

☎

☎

肩上背着一只简便的旅行袋，天鹰就是这么回家了。

有多久了？大概快两年没回家了吧，难怪天凤在电话中的口气指责的成分居多。

这次他把假期集中，使自己有较长的时间留在香港陪家人，以弥补长不在的缺憾，准备好好享受天伦之乐。但，顽皮的个性作祟，他故意不通知家人，准备给他们来个 Surprise。

敲响门铃，天座站在门外等候，没多久，一名穿着白衫黑裤的女人走了出来。她没帮天座开门，隔着镂花铁门问他：“先生，你找谁呀？”

“我找——噢，何妈呢？”家里来了新佣人吗？

“何妈回乡下去了，你是来找何妈的？”何妈都已

迷月摘魔

经退休快两年了，怎还会有人找她？王嫂满心疑窦打量着他。

天座转动眸珠，灵机一动，决定逗逗天凤。“不是，我是沈天凤小姐的男朋友，她在吗？”

王嫂闻言嗤笑道“年轻人，你的谎话撒得真不巧。我们家小姐昨天才去加拿大会男友我不知道吗？”

天凤有男朋友了？都怪他太久没回家，消息不灵通。

既然天凤不在，就换老爸，给他个惊喜。“我找沈稟文先生。”

“老爷跟夫人几天前去环游世界还没回来。”王嫂睥睨着他，将他视为需人看待，“你到底是谁？来沈家干嘛？”

“不会吧？未免太巧了！”家人都不在，他回来干什么？

不玩了！好不容易一趟，却个个不在家，真没意思！

他垮下肩，意兴阑珊道：“我的名字叫沈天鹰，是沈家的小主人，现在我可以进去了吗？”

王嫂双手叉腰，一副精明模样，“喔，你说你是谁，我就当你是谁吗？你看你，一下子说是小